

GFDZJBM07: 监理工作联系单

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

工程名称: 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.8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

编号: 002

致: 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

事由:

关于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.8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监理合同周期事宜

内容:

关于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.8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监理协议框架内容, 本项目监理周期为 60 天, 我监理方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入住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.8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, 根据监理协议我方监理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将到达 60 天, 考虑到本项目的实际情况, 特此与贵公司提前沟通, 自 2017 年 4 月 14 日起, 该项目进入工程延期阶段, 延期费用按照该项目监理合同中的相关协议条款进行结算, 请贵公司就上述事宜给予答复。

监理项目部 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张昭武

日期: 2017 年 4 月 13 日

回复意见:

业主单位 (章)

项目负责人: _____

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注本表一式__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存一份, 监理项目部存__份。